



广东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对外投资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该项投资及增加投资额度的情况介绍

广东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为发起人发起设立广东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人民币 2 亿元的自有资金与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喜之郎集团有限公司及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广东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客商银行”，名称暂定，最终以中国银监会核准为准）。广东客商银行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 亿元，公司持股比例为 10%。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将对广东客商银行的出资额度由人民币 2 亿元增加到人民币 2.5 亿元。本次增加后，广东客商银行的注册资本仍为人民币 20 亿元，公司持有广东客商银行股份 2.5 亿股，持股比例为 12.5%。

公司与广东客商银行其它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该项投

资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公司章程》及《投资管理制度》的规定，本次增加对外投资额度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一）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1、名称：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2、住所：广东省梅县华侨城香港花园香港大道宝丽华综合大楼
- 3、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 4、法定代表人：宁远喜
- 5、注册资本：2,175,887,862 元
- 6、经营范围：洁净煤燃烧技术发电和可再生能源发电，新能源电力生产、销售、开发，新能源电力生产技术咨询、服务。房屋建筑、公路、桥梁、市政等基础设施工程的设计、承揽与施工（凭资质证书经营）；新能源产业投资，对外直接股权投资、创业投资、受托投资、受托管理投资、投资咨询、财务咨询。
- 7、产权及控制关系：广东宝丽华集团有限公司为该公司的控股股东，持股比例为 26.11%；实际控制人为叶华能。

（二）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1、名称：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住所：广东省梅州市蕉岭县蕉城镇（塔牌大厦）
- 3、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 4、法定代表人：何坤皇
- 5、注册资本：894,655,969 元

6、经营范围：制造水泥，水泥熟料；制造、加工、销售：建筑材料，水泥机械及零部件，金属材料；仓储、货运；高新技术研究开发及综合技术服务；网上提供商品信息服务；房地产经营（凭房地产资质等级证书经营）；火力发电；开采、销售：石灰石，粘土，铁粉（限分公司经营）。

7、产权及控制关系：钟烈华、徐永寿、张能勇三人为该公司的共同控制人，分别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20.3%、16.43%及 16.21%。

（三）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名称：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住所：广东省梅县雁洋镇松坪村
- 3、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 4、法定代表人：梁健锋
- 5、注册资本：931,643,744 元

6、经营范围：制造、加工、销售：电路板（单、双、多层及柔性电路板），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铜箔，覆铜板，电子

模具，纸制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投资采矿业；矿产品销售（国家专营专控的除外）；投资与资产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企业营销策划等）；动产与不动产、有形与无形资产租赁服务（以工商登记为准）。

7、产权及控制关系：梁健锋、梁俊丰为该公司控股股东，分别持有股份的比例为 18.32%、12.70%。

（四）广东喜之郎集团有限公司

1、名称：广东喜之郎集团有限公司

2、住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龟山路 8 号明华国际会议中心 C 座 22 层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法定代表人：李永军

5、注册资本：60,000,000 元

6、经营范围：预包装食品（不含复热），散装食品（不含熟食、不含酒精饮料）的批发；日用百货、初级农产品、包装材料的销售；经济信息咨询；企业形象设计；计算机软件开发；食品生产的技术开发与技术转让；生产设备的技术开发与销售；办公设备、食品加工设备的租赁；汽车租赁。

7、产权及控制关系：李永军、李永良、李永魁为该公司控股股东，分别持有股份的比例为 40%、30%、30%。

(五)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名称：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宝深路科陆大厦A座13-24楼

3、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4、法定代表人：饶陆华

5、注册资本：1,191,896,750 元

6、经营范围：电力测量仪器仪表及检查装置、电子式电能表、用电管理系统及设备、配电网自动化设备、变电站自动化、自动化生产检定系统及设备、自动化工程安装、智能变电站监控设备、继电保护装置、互感器、高压计量表、数字化电能表、手持抄表器、手持终端（PDA）、缴费终端及系统、缴费 POS 机及系统、封印、中高压开关及智能化设备、电动汽车充/换电站及充/换电设备及系统、电动汽车充/换电设备检定装置、箱式移动电池储能电站、储能单元、高中低压变频器、电能质量监测与控制设备、电力监测装置和自动化系统、无功补偿器（SVG/SVC/STATCOM）、风电变流器、光伏逆变器、离网/并网光伏发电设备、离网/并网光伏电站设计、安装；射频识别系统及设备、直流电源、逆变电源、通信电源、UPS 不间断电源、电力操作电源及控制设备、LED 及相关产品、航空电源、化学储能电

池、电能计量箱（屏）、电能表周转箱、环网柜、物流系统集成（自动化仓储、订单拣选、配送）、自动化装备的研发、规划、设计、销售、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生产项目由分支机构经营，另行申办证照）；物流供应链规划、设计及咨询；自动化制造工艺系统研发及系统集成；软件系统开发、系统集成、销售及服务；软件工程及系统维护；能源服务工程；电力工程施工、机电工程施工、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施工；电子通讯设备、物联网系统及产品、储能系统、电池管理系统、储能监控系统、储能能量管理系统、电动汽车 BMS 系统、电动汽车充电站监控系统、高压计量箱、直流电能表、四表合一系统及设备、通讯模块、电子电气测量设备及相关集成软硬件系统、气体报警器、电动汽车电机控制器、风电设备、光伏设备、储能设备、高压开关设备、高低压成套设备、智能控制箱的研发、生产（生产项目证照另行申报）及销售；电力安装工程施工；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塑胶产品及二次加工、模具的研发、生产（生产项目证照另行申报）及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具体按深贸进准字第【2001】0656 号资格证书经营）、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塑胶产品二次加工；模具的生产；电动汽车充电运营、离网/并网光伏电站运营（根据国家规定须要审批的，取得批准后方可经营）。

7、产权及控制关系：饶陆华为该公司控股股东，持有股份的比例为 40.95%。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广东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名称暂定，以中国银监会核准名称为准）

2、经营范围

在《商业银行法》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政策规定所许可的经营范围内开展业务。拟开设如下业务：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具体开展范围以中国银监会批复为准）

3、出资情况和股权结构

序号	主要发起人	出资方式	资金来源	投资规模 (亿元)	持股比例
1.	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出资	自有资金	6	30%
2.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出资	自有资金	4	20%
3.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出资	自有资金	2.5	12.5%
4.	广东喜之郎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出资	自有资金	2.5	12.5%
5.	广东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出资	自有资金	2.5	12.5%
6.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出资	自有资金	2.5	12.5%

四、本次投资及增加投资额度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参与广东客商银行的发起设立是激活民间投资的重要举措，有利于拓宽公司的融资渠道，本次投资及增加投资额度所使用的资金均来源于公司的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本次投资及增加投资额度的目的在于推动公司金融资本与实业资本的融合发展，盘活公司可用资源，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公司参与设立广东客商银行需中国银监会的审批，存在设立的不确定性风险。

五、其它

公司将严格按照规定，根据本次投资事项的审议、协议签署和其它进展情况或变化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东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